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编号：2026-055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5日通过专人送出、邮递、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海峰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周银宁女士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王根娣女士、王海飞先生、徐海涛先生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及重要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王根娣女士、王海飞先生、徐海涛先生回避表决。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王根娣女士、王海飞先生、徐海涛先生回避表决。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一）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 （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三）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四）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五）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 （六）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 （七）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 （八）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九）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十）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审议议案等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